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意见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或“开源证券”）受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本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知行良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知行股份”）99.51%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就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进行核查并发表如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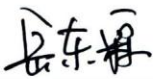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樊荣，实际控制人为樊荣、桑红梅。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樊荣，实际控制人仍为樊荣、桑红梅，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此外，上市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控制权未发生变更。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枝花秉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岳东霖


周 碧

